

## 主旨：台灣期貨交易所新制實施公告

---

說明：

一、自 2018 年 7 月 2 日起，台灣期貨交易所推行以下新制

(一) 布蘭特原油新商品上市，注意事項

1. 下單代碼：BRF
2. 原始保證金：34000、維持保證金：26000 (新台幣)。
3. 有盤後盤時段交易且列為「非豁免代為沖銷商品」，交易人須簽署「期貨交易人參與臺灣期貨交易所盤後交易時段交易重點提要檢核表」始能進行交易。
4. 期交所之最後結算價於公佈後三日內保有更改權利，屆時會調整交易人現金結算損益及期交稅，故交易人須簽屬「期貨交易人參與臺灣期貨交易所布蘭特原油期貨聲明書」後始能進行交易。
5. 到期契約最後交易日下午將提供盤後盤交易至 03：30(ICE 交易所夏令時間則提早至 02：30 收盤)。

(二) 國內股價指數期貨增加交易月份

(三) 黃金期貨暨選擇權納入盤後盤交易：列為「非豁免代為沖銷商品」，交易人須簽署「期貨交易人參與臺灣期貨交易所盤後交易時段交易重點提要檢核表」始能進行交易。

二、詳情請洽所屬營業員，謝謝。